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VERSAL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6)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全年概要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12,295萬港元(二零零九年：8,697萬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41%。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約為5,329萬港元(二零零九年：2,848萬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87%。淨利潤上升主要是因為支付業務營業額大幅上升及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增加。
-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約為港幣3.46仙及港幣3.46仙(二零零九年：分別約為港幣1.89仙及港幣1.89仙)。
- 董事會決議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港幣0.60仙之最終股息(二零零九年：每股港幣0.39仙)。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綜合業績，連同經審計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22,952	86,973
銷售／已提供服務之成本		(11,540)	(12,448)
總盈利		111,412	74,525
其他收入	3	4,112	1,017
其他收益	4	1,428	1,218
一般及行政費用		(91,221)	(50,812)
經營盈利		25,731	25,94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		46,536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1,377)	—
財務費用		(2,743)	(1,181)
稅前盈利	5	68,147	24,767
利得稅(開支)／抵免	7	(15,169)	1,797
本年度盈利		52,978	26,56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53,294	28,478
非控股權益		(316)	(1,914)
本年度盈利		52,978	26,564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10	3.46	1.89
攤薄	10	3.46	1.89

應付予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盈利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9。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盈利	52,978	26,564
其他全面收益：		
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6,913	(39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6,913	(39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9,891	26,16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60,116	28,081
非控股權益	(225)	(1,914)
	59,891	26,1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重述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述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述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260	49,844	14,864
預付土地租賃費		39,190	76,202	78,064
投資物業		114,600	–	–
無形資產		11,668	1,556	–
商譽		79,870	79,870	79,870
於聯營公司權益		–	5	5
投資所付按金		3,892	–	–
		303,480	207,477	172,803
流動資產				
存貨		16,803	16,008	20,634
應收款項		224,760	13,538	7,790
交易按金		1,800	4,973	4,661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9,043	18,860	15,093
關聯公司欠款		–	13	13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985	1,109	682
預付土地租賃費		1,068	1,529	1,528
應收回稅款		–	7	4
抵押按金		–	–	800
現金及銀行結存		267,215	128,724	63,228
		561,674	184,761	114,433
扣除：				
流動負債				
無擔保銀行透支		–	–	3
銀行貸款		32,409	15,926	9,095
應付貿易款項		24,846	1	1
應付商戶款項		339,632	75,213	36,456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4,489	16,451	11,482
應付董事款項		–	29	42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5	5
應付稅項		3,538	–	–
		484,914	107,625	57,084
流動資產淨額		76,760	77,136	57,3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80,240	284,613	230,152

		重述	重述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扣除：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8,282	29,009	–
遞延稅項	8(a) 12,061	–	1,798
	<u>30,343</u>	<u>29,009</u>	<u>1,798</u>
淨資產	<u>349,897</u>	<u>255,604</u>	<u>228,354</u>
代表：			
股本與儲備			
股本	15,441	15,039	15,039
儲備	312,271	237,717	208,55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327,712</u>	<u>252,756</u>	<u>223,592</u>
非控股權益	<u>22,185</u>	<u>2,848</u>	<u>4,762</u>
總權益	<u>349,897</u>	<u>255,604</u>	<u>228,354</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留存收益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5,039	205,295	–	1,093	10,754	(8,709)	4,531	4,939	(9,350)	223,592	4,762	228,354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	–	–	–	–	–	1,083	–	–	1,083	–	1,083
轉入累計虧損	–	–	–	–	–	–	(1,444)	–	1,444	–	–	–
本年度全面收益	–	–	–	–	–	(397)	–	–	28,478	28,081	(1,914)	26,167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2,194	(2,194)	–	–	–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039</u>	<u>205,295</u>	<u>–</u>	<u>1,093</u>	<u>10,754</u>	<u>(9,106)</u>	<u>4,170</u>	<u>7,133</u>	<u>18,378</u>	<u>252,756</u>	<u>2,848</u>	<u>255,604</u>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5,039	205,295	–	1,093	10,754	(9,106)	4,170	7,133	18,378	252,756	2,848	255,604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	–	–	–	–	–	8,274	–	–	8,274	–	8,274
轉入留存收益	–	–	–	–	–	–	(226)	–	226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	568	20,153	–	–	–	–	(3,675)	–	–	17,046	–	17,046
已付股息	–	–	–	–	–	–	–	–	(6,016)	(6,016)	–	(6,016)
回購股份	(166)	(4,300)	166	–	–	–	–	–	(166)	(4,466)	–	(4,466)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未導致 控制權喪失)	–	–	–	–	–	–	–	–	2	2	17,879	17,881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1,683	1,683
本年度全面收益	–	–	–	–	–	6,822	–	–	53,294	60,116	(225)	59,891
轉入法定儲備	–	–	–	–	–	–	–	2,384	(2,384)	–	–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441</u>	<u>221,148</u>	<u>166</u>	<u>1,093</u>	<u>10,754</u>	<u>(2,284)</u>	<u>8,543</u>	<u>9,517</u>	<u>63,334</u>	<u>327,712</u>	<u>22,185</u>	<u>349,897</u>

附註：

1. 基本資訊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本)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受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1號1期2座231-233室。

根據為精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營辦之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之重組後，本公司隨之成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在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份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編製基準

在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企業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 –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對包含可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 – 集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之改進(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修訂本))

除下列所述外，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初期適用無對本集團會計政策進行重大改變或對比較數字進行追溯調整之必要：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母公司所持其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如有變動，而變動不會導致喪失控股權，涉及的交易會以權益交易入賬，而有關交易將不再產生商譽或損益。如喪失控股權，所持附屬公司之餘下權益將重新計算至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之差額於收益表內確認入賬。

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之改進引起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集團根據在土地租賃中是否已把從土地擁有權衍生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致使集團在經濟地位上與購買者類同來重新評估集團的租賃土地權益分類。集團總結其註冊及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並依據香港特區政府的土地政策在續租時無需繳付額外補地價的租賃土地權益，不再分類為經營租賃。集團在租賃土地權益的經濟地位上與購買者類同，故此該等租賃土地權益應重新分類為融資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具有追溯性，而過往期間的相應金額已被重新分類，預付土地租賃費用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70,000港元結餘(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996,000港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被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攤銷26,000港元則在綜合收益表上從攤銷重新分類為折舊。

(b)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分別自其收購或出售之日全部並入綜合收益表。所有重大的集團內部交易及結餘均於合併時予以抵消。

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就此而言，本集團並未與該等股本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符合財務負債定義的股本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彼等佔附屬公司的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項下，區別於本公司股東之權益。非控股權益之經營成果作為當期利潤與綜合收益在非控制權益持有人與本公司股東之間分配的結果，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示。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股權之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按權益交易方式入賬，即只調整在綜合權益表內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以反映其相關權益的變動，但不調整商譽及確認盈虧。

當本集團喪失對一附屬公司之控股權，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盈虧確認於收益表。任何在喪失控股權日仍保留該前度附屬公司之權益按公平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始確認一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或(如適用)按成本初始確認一聯營公司投資。

(c) 最近頒佈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頒佈，因該等準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內尚未生效，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並未提早採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人士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消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之改進	

本集團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之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唯獨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並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3.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提供支付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物業投資及物業管理。本年度之營業額被確認為提供支付服務減營業稅之服務費，貨物銷售的發票淨值，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之發票淨值以及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收入。本集團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支付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收益	97,950	72,050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11,749	14,639
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	12,608	284
租賃及物業管理服務收益	645	—
營業額	<u>122,952</u>	<u>86,973</u>
銀行存款利息	1,188	711
政府補貼	562	306
特許經營收益	2,229	—
股息收益	133	—
其他收入	<u>4,112</u>	<u>1,017</u>
總收入	<u><u>127,064</u></u>	<u><u>87,990</u></u>

4. 其他收益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734	7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14	—
匯兌收益	2	273
其他	78	207
	<u><u>1,428</u></u>	<u><u>1,218</u></u>

5. 稅前盈利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前盈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所得：

核數師酬金	460	450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9,087	9,31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5,252	17,38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202	3,346
–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費用	8,274	1,083
	37,728	21,815
折舊	4,853	2,191
壞賬攤銷	555	–
無形資產攤銷	157	–
預付土地租賃費用攤銷	1,041	1,909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1,377	–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之虧損	830	28
商譽減值之虧損	–	1
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2,300	4,994
於五年內還清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1,859	2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331)	(2)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現行賬面值	1,717	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14)	14
出售金融資產所得	(734)	(738)
租賃收入扣除支出	(609)	–

6. 分部資料的呈報

總經營決策者被視為主要管理人員。他們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

本集團提呈以下四項報告分部。

(a) 支付解決方案

該分部之收益主要來源於為中國、香港及海外客戶提供支付解決方案及持續的技術性支援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香港以及海外實施。

(b)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該分部從事於為中國客戶提供木業貿易及傢俱的生產。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實施。

(c) 系統集成及技術平臺服務

該分部主要從事於為中國客戶提供系統集成及技術平臺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實施。

(d) 產業園區

該分部主要通過建立及運營電子商務、金融及資源類產業園區，集聚同產業鏈中的多類型企業，向產業園區內企業提供物業租賃或出售服務，設施維護服務、運行效率提高，管理延伸之諮詢、支援及外包服務。當前，本集團與此相關之活動於中國實施。

其他包括香港運營之支持部門以及香港與中國之其他附屬公司之淨業績。該等運營分部並未合併組成一個報告分部。

主要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準，以歸屬各可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為基礎評估各可報告分部之表現：

可呈報分部之收入與費用乃參照該可報告分部產生之銷售額以及發生之費用，或由分配到該可報告分部之所屬資產產生之折舊及攤銷來分配。

分部資產及負債不包括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銀行貸款、遞延稅項及其他公司資產及負債。

分部報告盈利的計量方法為「調整後息稅前收益」，也即「調整後利息及稅項前收益」。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益。調整後息稅前收益乃由進一步調整本集團收益中不需要特別歸入獨立分部之項目，如所占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後得出。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載本集團報告分部之資料：

	可呈報分部										綜合賬目	
	支付解決方案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系統集成及技術平臺服務		產業園區		其他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97,950	72,050	11,749	14,639	12,608	284	645	-	-	-	122,952	86,973
其他收入	877	866	2,233	5	596	11	22	26	384	109	4,112	1,017
總收入	<u>98,827</u>	<u>72,916</u>	<u>13,982</u>	<u>14,644</u>	<u>13,204</u>	<u>295</u>	<u>667</u>	<u>26</u>	<u>384</u>	<u>109</u>	<u>127,064</u>	<u>87,990</u>
可呈報分部業績	57,293	40,098	1,449	1,558	3,418	(4,507)	35,576	(5,208)	(26,790)	(6,704)	70,946	25,237
利息收益											1,188	711
股息收入											133	-
經營盈利											72,267	25,948
財務費用											(2,743)	(1,18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1,377)	-
稅前盈利											68,147	24,767
利得稅(開支)/抵免											(15,169)	1,797
本年度盈利											<u>52,978</u>	<u>26,564</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股東											53,294	28,478
- 非控股權益											(316)	(1,914)
											<u>52,978</u>	<u>26,564</u>

下表列載本集團報告分部之資料：

	可呈報分部											
	支付解決方案		木業貿易及傢俱生產		系统集成及 技術平臺服務		產業園區		其他		綜合賬目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折舊	2,012	1,418	283	215	240	95	1,942	16	376	447	4,853	2,191
攤銷	48	-	-	-	109	-	931	1,799	110	110	1,198	1,909
商譽減值	-	-	-	-	-	-	-	-	-	1	-	1
於年內發生之資本開支	8,855	1,543	4,505	409	12,172	3	15,502	35,109	8,122	83	49,156	37,147
可呈報分部資產	431,892	161,815	38,317	26,842	113,226	11,300	190,165	129,231	80,569	61,941	854,169	391,129
未分配資產											10,985	1,109
總資產											865,154	392,238
可呈報分部負債	404,328	81,233	7,239	3,775	26,950	15	9,045	6,165	1,405	511	448,967	91,699
未分配負債											66,290	44,935
總負債											515,257	136,634

金額12,04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370,000港元，11,658,000港元及8,998,000港元)為唯一一位(二零零九年：三位)與本集團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益10%之獨立客戶帶來的收益，該收益歸於支付解決方案分部內。

為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報告以實現二零一零年之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目的，資訊列報發生變化，二零零九年之數字因之重述。

(b) 地區資料

	中國		香港／海外		綜合賬目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述)		(重述)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8,090	61,853	74,862	25,120	122,952	86,973
其他收入	3,731	906	381	111	4,112	1,017
總收入	51,821	62,759	75,243	25,231	127,064	87,990
非流動資產	246,779	156,859	56,701	50,618	303,480	207,477

客戶的地區位置是根據提供服務或送達貨物的所在地而決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就物業、廠房、設備，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費而言乃根據其實質所在位置確定，就無形資產、商譽而言乃根據被分配的營運地點確定，就聯營公司權益及已支付之一項投資按金而言乃根據營運的地點確定。

7. 利得稅開支／(抵免)

- (a) 本年內香港利得稅按估計之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作撥備(二零零九年：16.5%)。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之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於財務報表內做出撥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將企業所得稅從27%或33%統一減至25%，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適用稅率為25%(二零零九年：25%)。

年內，某些中國附屬公司可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某些中國附屬公司可享有稅項減免，據此，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個財政年度的溢利可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各年的溢利按適用稅率減半納稅「五年稅收優惠期」。其他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大陸公司所得稅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之溢利。

- (b) 利得稅開支/(抵免)乃指本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相加之和，其組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本年度	3,438	—
以前年度已撥備	10	—
	<u>3,448</u>	<u>—</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 附註8(a)：	11,721	(1,797)
	<u>15,169</u>	<u>(1,797)</u>

- (c) 本年度稅項開支／(抵免)可於收益表調整至盈利如下：

	香港		中國		合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稅前盈利	<u>1,740</u>	<u>10,190</u>	<u>66,407</u>	<u>14,577</u>	<u>68,147</u>	<u>24,767</u>
適用稅率(%)	<u>16.5</u>	<u>16.5</u>	<u>25</u>	<u>25</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除稅前盈利之稅項按適用稅率 計算	287	1,681	16,602	3,644	16,889	5,325
在確定應課稅溢利時						
不可扣除費用之稅項影響	386	60	3,107	3,020	3,493	3,080
在確定應課稅溢利時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85)	(1)	(44)	(345)	(129)	(346)
未確認減速折舊免稅額						
之稅項影響	(58)	53	—	—	(58)	5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471	—	149	1,312	620	1,312
稅項虧損使用之稅項影響	(1,001)	(1,793)	(1,126)	(1,811)	(2,127)	(3,604)
減免稅項影響	—	—	(3,455)	(7,617)	(3,455)	(7,617)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	10	—	—	—	10	—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之遞延稅項	—	—	(74)	—	(74)	—
利得稅開支／(抵免)	<u>10</u>	<u>—</u>	<u>15,159</u>	<u>(1,797)</u>	<u>15,169</u>	<u>(1,797)</u>

8. 遞延稅項

(a) 本年度及此前年度集團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構成及其變動載列如下：

	未利用稅 項虧損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	(1,798)	(1,798)
抵免本年度綜合收益表	–	–	1,797	1,797
匯兌調整	–	–	1	1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	–
(計入)／抵免本年度綜合收益表 – 附註7(b)	124	(11,845)	–	(11,721)
匯兌調整	3	(343)	–	(34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	(12,188)	–	(12,061)

(b) 本集團未確認可抵扣／(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組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可抵扣暫時性差額 – 附註(i)		
減速免稅額	157	143
未使用之稅收虧損	28,785	38,124
	28,942	38,267
應課稅暫時性差額 – 附註(ii)		
加速免稅額	(639)	(213)
	28,303	38,054

附註：

- (i) 由於缺乏客觀證明預期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出現以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額。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的虧損額為2,91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057,000港元)將於發生日起五年內到期。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ii) 由於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並不重大，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中未作確認。

9. 股息

(a) 過去財政年度應佔、已批准及已派付之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上個財政年度，本年內已批准及已派付之最終股息每股0.39港仙 (二零零九年：無)	<u>6,016</u>	<u>—</u>

(b) 本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結算日後擬宣派之最終股息每股0.60港仙 (二零零九年：每股0.39港仙)	<u>9,265</u>	<u>5,865</u>

於結算日，結算日後擬宣派之最終股息尚未確認為負債。

10. 每股盈利

本年度，基本及攤薄之每股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就每股基本以及攤薄盈利而言之收益	<u>53,294</u>	<u>28,478</u>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u>1,540,635,844</u>	<u>1,503,928,858</u>
潛在攤薄普通股		
購股權	<u>—</u>	<u>—</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u>1,540,635,844</u>	<u>1,503,928,858</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購股權之行使價格高於本集團股票之平均市價，因此每股攤薄盈利金額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金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概覽

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122,952,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41%。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53,294,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87%。營業額的增長是集團旗下支付業務強勢增長。盈利的大幅增長得益於營業額的增長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之結果。本年度的業務增長是本集團員工齊心協力、發揚應變力和創新力，堅決執行集團戰略的成果。

流動性及金融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76,760,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約16,803,000港元，應收款項約224,760,000港元，交易按金約1,800,000港元，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39,043,000港元，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10,985,000港元，預付土地租賃費約1,068,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存約267,215,000港元。

流動負債包括銀行貸款約32,409,000港元，應付貿易款項約24,846,000港元，應付商戶款項約339,632,000港元，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84,489,000港元，應付稅項約3,538,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58%（二零零九年：35%）。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現有之金融資源足以履行其承擔、滿足目前營運資本需求及日後業務發展。長期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由營運所得之流動現金為可預見之開支籌集資金。而當出現大規模擴展或發展求時，借貸或權益融資亦可能成為必要。

業務回顧及前景展望

回顧

本年度，管理層秉承踏實經營風格的同時，充分貫徹董事會對於創新和突破的要求，大步向前，實現了集團全方位的躍升。

集團的躍升首先在財務數據及市場地位方面表現明顯。本年度，集團營業額錄得歷史新高，成功超億元，各項財務指標增長強勁，主要指標增幅均超百分之四十，儘管本年度是集團歷史開支最高年份，但綜合毛利提高已經大幅抵消開支之劇增，集團財務狀況相當正面。年度中期，集團順利從創業板轉往主板交易，這是對集團過去多年投入的里程碑式肯定，說明管理層思路創新、經營穩健的成果已充分顯現，集團已經從較高風險時期邁入風險可控時期，不斷平衡收益及風險比率，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將成為集團下一步工作的重點。

集團的躍升在產業結構深化和各產業具體戰略實施中也被反復驗證。集團在支付解決方案業務繼續蓬勃發展之外，開始形成包括木業資源／傢俱製造、系統集成／技術平台服務及產業園區等在內的多產業投資的格局，隨著各產業獨立管理團隊對產業戰略的深入實施，投入開始轉化為產出，成果喜人。

支付解決方案方面，傳統的國內B2C業務領域競爭更趨激烈，競爭對手傾銷、為市場份額不惜放棄收益的情形時有發生本年度，集團主要從啟動全新的產業革命以帶來業務突破及改變競爭維度尋找更廣闊市場兩方面著手，取得不俗成績。成績首先反映在各項業務指標上，從絕對值來看，交易量數倍於去年同期，商戶數量、個人會員數量、營業收入和淨利潤均保持了良好的增長速度，在傳統支付業務平均毛利率大幅下降、部分大客戶甚至出現負毛利的前提下，該成績之取得更加顯得難能可貴。成績也反映在我們推出的創新產品的市場認可度上，本集團在原有產品體系的基礎上進行了全面升級，結合傳統企業電子商務化轉型的契機，推出了更加深入的量身定制的行業解決方案，在航空、教育行業取得極大進展，並在酒店信息和傳統零售業打開新局面。本年度，最值得一提的是我們香港及海外支付業務的全面鋪開，管理層深挖市場藍海，充分整合我們多年國際支付業務運營的經驗，通過多幣種系統的研發、反欺詐數據庫的累積及行業解決方案國際化，推出一系列業務風險及收益更趨平衡、符合海外客戶需求的產品，使得大力開發國際業務成為可能，並在實際業務拓展中實現交易量及毛利激增，成為本年利潤的核心貢獻者。成績取得亦與風險控制力不無關係，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包括政治風險、政策風險及業務風險在內的多項運營風險之控制研究和實踐，通過恰當時機的一系列措施，包括引入戰略合作夥伴、加大投入完成異地災備機房，推出升級版的信用卡支付反欺詐系統，實施了全員的風險教育培訓，建立了扁平、暢通的報告機制，加快危機響應速度，全面提升風險控制水準和抗風險能力。

木業資源及傢俱製造方面，自上個年度確立現代化的批量生產模式和代理分銷模式的戰略之後，木業資源業務的管理團隊以極大的熱情和嚴謹的精神予以高效執行。作為承前啟後之關鍵，代理渠道急速擴張，已經覆蓋中國十三個省區十六個城市，並成功召開代理商大會，將產品特性、品牌精神和公司理念傳達至每一位代理商，緊密了企業和代理商的關係。由於門店尋找、確立、裝修及暖場需時不短，代理商數量的激增在本年度並未全部形成營業額，但可預見渠道擴張將成為未來銷售強勢增長的重要保證。本年度在品牌建設方面如火如荼，旗下品牌「弘木印象」首次入圍有紅木傢俱行業「奧斯卡獎」之稱的「中國紅木傢俱行業年度總評榜」即獲「最受歡迎的中國紅木傢俱十大品牌」，同時，專利產品「靈韻臥房」系列勇奪「第三屆明韻清風中式傢俱設計大賽」最高級別榮譽--創意金獎，以尊貴、品味、生活的品牌氣質和新穎獨特的產品設計贏得了行業及客戶的高度認可。品牌提升及代理商的增加預計將在數年內形成持續的銷售高峰，管理層已先行佈局，本年度旗下子公司積極擴大在印尼的原材料生產規模，增加了當地技師招募並在印尼為當地工人開展了技能培訓項目，極大程度發揮了當地人工優勢和原材料優勢，確保原材料供應穩定及成本可控，並同步以數倍於原有生產面積的規模擴大境內生產基地。

本年度集團位於上海的總部大樓 — 環球實業大廈順利通過各項審核取得產權證書，上海總部已同步遷入。自用之餘，引進包括工商銀行在內並與集團相關產業緊密合作的夥伴入駐，除產生租金收益外，協同共贏的產業集聚效應亦得到顯現。通過集團總部

大樓的試水，產業集聚的價值獲得更多認同，本年度集團進一步調研產業園區之可行性，擬通過建立及運營電子商務、金融及資源類產業園區，集聚同產業鏈中的多個企業，提高產業鏈各環節的運行效率，創造整合效益，目前數個項目正在調研過程中。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乃集團基於對電子商務及電子支付的理解，在資金清算之外獨立運作的信息平台的規劃、構建、維護和管理業務，這項業務的產出充分證明集團此前提出的尋找與主營業務有協同效應，能夠產生增值的其他業務的理念已經初見成效。

集團的躍升歸根結底是人才才能得以發揮的必然結果。尊重人才、人盡其才的理念在本年度表現為集團在組織架構調整，搭建最適合人才發揮的管理平台等方面竭盡心力。內部培訓及提升、外部引入高級管理人才及專業人才、根據科學的全方位人才測評結果合理配置崗位、以共同的理念和價值觀指導工作目標，多管齊下，儘管本年度員工人數快速增長，運行效率不降反升，可喜可佩！

前景展望

本集團從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的經歷已經充分展現集團在較高風險發展的過程中快速反應、不斷創新、高效執行的能力。本集團尚未證明的是從中小型企業往大企業邁進的過程中，是否能：不偏不倚、進退有度，不冒進亦不保守，在新的起點上以可控的風險保持令人驚喜的增長幅度？

二零一一年，面對仍有眾多不確定性的外部環境，在集團發展的新起點上，我們的挑戰顯而易見。我們將堅持八字方針：控制風險，揚長避短，以穩定對抗不確定。

穩定首先是對過去成功優勢的發揚。承前啟後，未來我們在如下方面矢志不渝：第一，人才之發掘、培養、善用、激勵及提升；第二，公平、共贏價值觀之分享、傳達、鞏固及深化；第三，多產業投資、資源最優化配置、產業間協同效應及可持續發展；第四，引導需求的產品設計理念及隨需應變的產品設計成果；第五、品牌建設及企業增值；第六，對股東滿意度、客戶黏著度及企業社會責任之追求。

穩定並不否定創新，正如同進攻是最好的防守一樣，產業內的模式創新、產品創新以及多產業的投資創新是集團發展更加穩固的基礎。支付業務方面：首先，本年度的分類業績已經充分證明支付的全球市場相當廣闊，尋找並佔據市場中的藍海是明年的推進重點；市場創新必然伴隨模式創新，我們在自我耕耘的同時考慮引入更多的戰略合作或資本合作，形成一加一遠大於二的幾何效應；模式創新需要創新的產品支持，未來一年，我們在業務應用系統、產品體系、風險控制力等方面將繼續進行精益求精的完善和創新。木業資源業務方面：我們將進行行業資料統計及目標客戶群分析，通過品牌系列及定位的差異化，實現產品的精準行銷。系統集成及技術平台服務方面：我們將深入客戶的業務運營流程，為客戶管理平台和業務平台提供全方位的技術服務。產業園區方面：協調解決入駐企業業務運營中非核心部分的各種問題(如電子商務企業的支付、倉儲等)，而不是只解決企業的辦公場地問題。同時集團仍然不排除在具有協同效應的其他業務方面投入資金及資源。

穩定是風險預測力、掌控力和反應力出色的必然結果。政治風險、政策風險、市場風險、不可抗力產生的風險甚至決策和執行中的能力風險，我們預計未來會持續面對，戰略上大膽、戰術上謹慎一直是我們的風格，我們會根據實際情況快速反應，甚至不排除進行部分業務的調整，將風險控制在合理範圍內。

穩定還需要充足的現金流作為信心保證。截至本年度，本集團現金狀況非常正面，銀行信用甚佳，我們預計未來一年業務表現持續向好，足以應付日常開支。雖尚無明確計畫，集團在產業園區及新業務方面仍然存在投資可能，在必要情況下，我們會根據實際情況運用資本杠桿，通過資本合作或銀行信貸等方式為穩定提供強有力的信心保證。

有歷史，有預見，有想法，有思路，有執行，還有應變，我們有理由相信：強者更強，大者恒大！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數量為468名(二零零九年：297名)。年內，本集團員工無不盡心盡力，竭誠奉獻，實在值得嘉許。

僱員(包括董事)之酬金乃根據其工作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除基本薪資外，本集團將視乎集團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而給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此外，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社會福利保障，如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等。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的財務政策。本集團不斷對其客戶的財政狀況進行信貸評估，致力減低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密切監管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足以滿足其資金需要。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當前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以人民幣400,000元(約折合為457,000港元)之購買價格收購了一間附屬公司額外4%之權益。於收購日，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價值約為4,427,000港元。本集團確認於收購日非控股權益減值約為422,000港元，歸屬本公司股東之權益減值約為35,000港元。

於當前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以人民幣15,750,000元(約折合為18,338,000港元)之代價出售了一間附屬公司15%之權益。於收購日，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價值約為18,301,000港元。本集團確認於收購日非控股權益增值約為18,301,000港元，歸屬本公司股東之權益增值約為37,000港元。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3,29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之租賃土地，賬面淨值為26,18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808,000港元)之按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現行賬面價值為114,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之投資物業，賬面淨值為零港元(二零零九年：39,641,000港元)之在建工程以及賬面淨值為40,25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7,731,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費已作為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之擔保抵押。

進行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詳細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性資產之詳細未來計劃。

貨幣風險

目前，市場預期人民幣的升值壓力中等。本集團未針對外幣風險執行任何正式政策。本集團之主營業務主要以人民幣結算，絕大部分資產也以人民幣表示，故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所承擔之外幣風險甚低，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對沖交易。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外幣涉及的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貨幣風險。

或然負債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存在任何或然負債。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最終股息每股0.60港仙(二零零九年：0.39港仙)。最終股息一經股東批准，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享有收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最終股息，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證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半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分處 —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1712-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其自有之股份如下：

年／月	回購股份 數量	最高支付 每股價格 港元	最低支付 每股價格 港元	合計支付 價格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16,600,000	0.270	0.265	4,466

本公司認為進行回購長期能提升股東價值。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創業板企管守則」）原則及條文，以及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由創業板轉往聯交所主板（「轉板日」）後，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主板企管守則」）之原則及條文（倘適用）。本公司已遵守所有企管守則，並已執行若幹建議最佳常規。董事會會定期檢討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符合創業板企管守則（於轉板日後，則符合主板企管守則）之規定。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股份轉入主板上市前後，分別採納載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之交易準則，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

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上述有關董事證券買賣準則所規定之交易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審核本公司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商討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

承董事會命
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揚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當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劉揚生先生

劉瑞生先生

樂毓敏女士

任莉莉女士

張鴻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卓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孟立慧先生

方香生先生

劉吉先生